

附件 1

## 民法典普法责任清单（珠海市司法局）

单位： 珠海市司法局 （盖章）

时 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序号	单位	普法内容	普法对象	普法目标	具体举措	责任部门	联络员
1	珠海市司法局	充分认识民法典颁布实施的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深刻理解民法典的人民立场、主旨精神和权利理念，准确把握履行职责、行使权力的范围和界限，自觉把民法典作为工作依据，运用民法典所蕴含的人民立场和权利思维，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干部、职工	发挥司法行政机关的引领示范作用，推动全市司法行政干部职工做学习、宣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	1. 局党组专题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民法典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发挥市委依法治市办、市普法办在民法典宣传实施中的统筹协调指导作用，将民法典作为“十四五”时期普法工作重点来抓；2. 制作印发民法典学习读本；3. 邀请民法典专家开展线上、线下授课，组织系统内干部职工参加民法典学习活动。	普法与依法治理科	周光桥、 黄绮雯； 电话： 2662067， 2662066 邮箱 zhsfxjk@ zhuhai.gov.cn

1	珠海市司法局	宣传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和对人民群众社会生活的深远影响，引导人们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都必须遵循的规范，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	社会公众，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及青少年3个重点宣传对象	推动各级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推动各级党和国家机关带头宣传、推进、保障民法典实施，坚持民法典教育从青少年抓起，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1. 推动印发《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对全市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作出部署；2. 成立珠海市民法典宣讲团，两批成员共56名，宣讲团陆续深入到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村居等地开展民法典宣讲；3. 落实普法责任制，组织协调全市各相关部门开展民法典社会普法宣传活动；4. 落实民法典学习宣传“每周一报”工作制度，推广学习宣传民法典工作经验；5. 组织开展“民法精神点亮城市”灯光秀活动，进一步扩大民法典学习宣传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普法与依法治理科	周光桥、黄绮雯； 电话：2662067， 邮箱 zhsfxjk@zhuhai.gov.cn
---	--------	--	------------------------------	---	--	----------	---